

证券代码：688620

证券简称：安凯微

公告编号：2024-010

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公司董监高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 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认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

1、《关于确认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表决3票（关联董事张海燕女士、邵志强先生、李军先生回避表决）。

2、《关于确认公司非独立董事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表决2票（关联董事NORMAN SHENGFA HU（胡胜发）【以下简称“胡胜发”】先生、王彦飞先生回避表决）。

3、《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表决1票（关联董事胡胜发先生回避表决）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本议案中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；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认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表决2票（关联监事何小维

先生、黎美英女士回避表决)。因2名监事回避表决后,非关联监事不足1/2无法形成决议,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2023年度薪酬执行情况

1、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度薪酬情况

鉴于,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(独立董事已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)、2023年9月14日召开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》,公司给予独立董事适当的津贴,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人民币壹拾贰万元整(含税)。独立董事津贴应交的所得税,由公司代扣代缴。

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度薪酬按上述审议通过的标准发放。

2、公司非独立董事2023年度薪酬情况

经公司考核,并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,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,2023年度按照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岗位领取薪酬,不领取董事职务报酬。

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,不在公司领取薪酬,亦不领取董事职务报酬。

3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情况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职务与级别,经公司考核,依据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领取其2023年度薪酬。

4、公司监事2023年度的薪酬情况

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、2023年9月14日召开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》,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薪酬标准如下:

(1) 给予外部监事何小维先生适当的津贴,津贴标准为每年人民币壹拾贰万元整(含税)。监事津贴应交的所得税,由公司代扣代缴。

(2) 职工代表监事根据其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,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

管理制度领取薪酬。

(3) 公司其他外部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。

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按上述审议通过的标准发放。

二、2024年度薪酬方案

为保证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相应责任和义务，保障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劳动权益，公司提出以下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确定办法，标准如下：

1、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薪酬方案

2024年度，独立董事薪酬无变化，仍采用津贴制，公司拟向3位独立董事发放津贴，津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壹拾贰万元整（含税）。独立董事津贴应交的所得税，由公司代扣代缴。

2、公司非独立董事2024年度薪酬方案

2024年度，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，公司将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在其2023年度薪酬的基础上，结合公司所处行业、所在地区以及公司的经营情况、相关薪酬制度以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其考核情况，确定其薪酬。

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，亦不领取董事职务报酬。

3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

2024年度，公司将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在其2023年度薪酬的基础上，结合公司所处行业、所在地区以及公司的经营情况、相关薪酬制度以及公司对其考核情况，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。

4、公司监事2024年度的薪酬方案

2024年度，监事薪酬标准无变化，具体如下：

(1) 2024年度，公司拟给予外部监事何小维先生适当的津贴，津贴标准为每年人民币壹拾贰万元整（含税）。监事津贴应交的所得税，由公司代扣代缴。

(2)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结合公司所处行业、所在地区以及公司的经营情况及相关薪酬制度领取薪酬，不再另行在公司领取监事职务报酬。

(3) 公司其他外部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，亦不领取监事职务报酬。

三、审议程序

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定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执行情况，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、所在地区以及公司的经营情况及相关薪酬制度，制定2024年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

独立董事意见：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薪酬方案，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、地域的薪酬水平、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董事对公司的贡献，有利于公司经营管理。该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，其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薪酬方案，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、地域的薪酬水平、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的贡献及绩效考核结果，有利于公司经营管理。该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，其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独立董事一致同意《关于确认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董事薪酬方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监事会意见：关于《关于确认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因2名监事回避表决后，非关联监事不足1/2无法形成决议，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薪酬执行

- 1、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；
- 2、 公司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需经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7日